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農學院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

擴大院務會議紀錄

壹、時間：98 年 05 月 11 日（星期一）下午 3：30

貳、地點：農園系 104 教室

參、主席：顏昌瑞院長

記錄：鄭興邦

肆、出(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頒發本院 96 學年度教學特優與績優教師獎、97 學年度優良導師獎及退休教師與卸任主管、秘書留念獎牌

陸、恭請陳副校長報告：

柒、主席報告：如簡報

一、99 年新建「熱帶農業大樓」，教育部補助約 2/3 經費。

二、本年年底評鑑，請師生共同努力。

三、臨時員工生離職，請即辦理退保事宜。

四、本地學生英語授課課程逐年增加 1 課程，自 98 學年開始。

五、七年條款教師請注意時限。

六、碩士班之英文最低標準以考試為主，2 年後不再提供英語補救課程。

七、請各位同仁共同努力，向外發展，打造本院之特色，鼓勵師生參與國際及國內之活動及競賽，不要浪費時間及精力在內爭。

捌、各場、廠、院工作報告：

單位	工作項目	收支情形		備註
		項目	金額	
農場	1. 橄欖、荔枝、、等果園割草及原農場辦公室旁四周環境整地、割草。	上次結餘	0 元	
	2. 永續研究農業農場內農場除整地、割草外，已種有玉米、茄子、木瓜、咖啡、香蕉，先前種植玉米、蕃茄已結束採收，於近期內陸續種玉米、蕃茄、黃秋葵、、等蔬菜，目前販賣有機栽培作物有胡瓜、茄子。	收入	360,000 元	荔枝園生產建教合作(3月入帳)
	3. 仙人掌紅龍果園管理、除草、割草、灌溉。	支出	79,950 元	
	4. 協助支援氣象站、高爾夫球場、野生保育收容所旁停車場等割草工作。 5. 協助農園系及植保系學生實習農場、實驗區整地、犁地及割草。 6. 協助農園系牛角灣，整地、犁地及割草等工作。	總結餘	280,050 元	
園藝場	1. 園藝場四周環境整理及割草，苗木移植、換盆、澆水...等工作。	上次結餘	287,781 元	
	2. 永續研究農業農場四周環境整理、割草及種植花木，加強綠化、美化及草皮維護、澆水。	收入	196,813 元	
	3. 支援及提供農園系王均琍、呂廷森、陳幼光、何韻詩王鐘和、陳麗筠...等老師之實習、實驗場地及環境維護。	支出	172,343 元	
	4. 提供盆栽會議、活動...等借用，服飾系 1 次、木業系 1 次、農園系 2 次、犬訓中心 1 次。 5. 校門口小木屋前，水生植物態池子四周環境整理及割草。 6. 支援永續研究農業農場，灌溉系統工程之管路施工開挖、掩埋工作。	總結餘	312,251 元	

單位	工作項目	收支情形		備註
		項目	金額	
林場	保力林場： 1、林場環境整理、苗木澆水、寢室打掃。 2、協助苗栗縣（市）農會文康活動，並派員解說林場生態環境。 3、枯水期間林場用水量不足，已簽請營繕組協助解決該問題。 達仁林場： 1、林場於 98 年 3 月底已種植 200 株河津櫻，並架設澆灌系統。 林場招待所（地號：1106-3）於 98 年 3 月 12 日由「山坡地保育區」「農牧用地」變更編定為「特定目的事業用地」。	上次結餘	9,189 元	
		收入	204,160 元	
		支出	187,114 元	
		總結餘	14,235 元	
養殖場	1. 養殖場周圍雜草清除，環境整理。 2. 定時投飼養殖魚、蝦。 3. 支援與提供本系教師之實驗及實習課使用。 4. 4 月 26 日日上午停電，啟動柴油發電機，維持養殖場的供電、氣系統正常運作。	上次結餘	0 元	
		收入	0 元	
		支出	0 元	
		總結餘	0 元	
畜牧場	1. 翻堆牛糞、製作堆肥、包裝出售。 2. 割草機、打包機維修。 3. 砍除牧場周邊雜草。 4. 牛糞車修理。 5. 水簾式牛舍之水簾片修理。 6. 狼尾草噴灌。 7. 廢水處理(牛場)。	上次結餘	227,856 元	
		收入	2,041,762 元	
		支出	1,759,163 元	
		總結餘	510,455 元	
動物醫院	一、門診病例(含診療、病理剖檢、檢驗、野生動物) 小動物科：1,196 件 檢驗科：401 件 病理科：193 件 皮膚科：110 件	上次結餘	14,268,480 元	
		收入	2,849,760 元	

單位	工作項目	收支情形		備註
		項目	金額	
	大動物科：5 件 水產動物科：16 件 野生動物科：1 件 二、進口犬貓檢疫頭數 計 9 頭----(每頭檢疫 21 天) 三、建教合作計畫 與高雄市風景區管理所建教合作「野生動物醫療保健計畫」 建教合作計畫總經費：35 萬元整 四、本院於本年初向教育部申請補助購買『16 切電腦斷層掃瞄儀』，獲補助 500 萬、校務基金提供 1,120 萬、本院自籌 200 萬，以總價 1,820 萬決標採購，並於本年 3 月底前完成驗收。為讓各界周知本院已使用高科技診斷儀器(16 切電腦斷層掃瞄儀)服務大眾，已於本年 5 月 2 日辦理『16 切電腦斷層掃瞄儀正式啟用典禮暨學術研討會』作為宣傳之目的。該活動已被自由時報(98.05.05)等相關媒體報導。	支出	2,857,900 元	
		總結餘	14,260,340 元	
食品加工廠	洋蔥露、苦瓜露、純釀水果醋、肉酥、香菇海苔醬及鮭魚洋蔥醬等產品加工及販售。	上次結餘	4,541 元	
		收入	250,894 元	
		支出	249,821 元	
		總結餘	5,614 元	
木材加工廠	一月份工作報告 1.1 月 5-23 日：公務例行事務工作。 2.1 月 19 日：協助工廠整體打掃清潔工作。 二月份工作報告 1.2 月 2-27 日：公務例行事務工作。 2.2 月 2-6 日：準備家具木公職類考場申請相關資料，如期繳交送審。 3.2 月 3 日：本系辦理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之工廠及壓力容器定期安全檢查。 4.2 月 9 日：本系協助營繕組規劃外環道	上次結餘		※本收入經費由系經費撥用。另本工廠其他維護、材料支出均以本校研究發展處附設木材加工技術服務中心列帳支用。
		收入	200,000 元	
		支出	273,559 元	
		總結餘	-73,559 元	

單位	工作項目	收支情形		備註
		項目	金額	
	<p>路指示牌相關工作。</p> <p>5.2月18日：本系木工廠配合教學卓越計畫之自我評鑑參訪地點供參訪。</p> <p>6.2月23日：本系木工廠協助秘書室有關迎賓館貴賓住宿引導指標及房號整理工作。</p> <p>7.2月26日：上午10時，勞委會中部辦公室人員蒞臨本系進行家具木工職類丙級試場及機械等場勘評鑑作業。</p> <p>三月份工作報告</p> <p>1.3月2-31日：公務例行事務工作。</p> <p>2.3月12日：木工廠李順華技士帶領學生前往高雄岡山永興合板搬運贊助本系新一代設計展合板。</p> <p>3.3月26日：本系及木工廠辦理保管組財產盤點工作事宜。</p> <p>4.3月31日：本系進行98年度自我評鑑，邀請三位校外委員(國立嘉義大學林產科學系暨研究所林漢謙所長、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業試驗所王瀛生主任秘書及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設計學研究所李傳房所長)蒞臨本校協助評鑑作業。</p> <p>四月份工作報告</p> <p>1.4月1-10日：公務例行事務工作。</p> <p>2.4月13日：上午10點30分-12點，協助接待校長與夫人陪同扶輪社貴賓及韓國外賓參觀本系系館及工廠。</p> <p>3.4月22日：維護工廠清潔週邊環境工作。</p> <p>4.4月27日：中午12時召開系務會議；上午10時，由藍浩繁主任陪同樹德科技大學工廠主任參觀本系木工廠整體安全、吸塵及相關設備。</p> <p>5.4月29日：木工廠李順華技士向事務組</p>			

單位	工作項目	收支情形		備註
		項目	金額	
	借用中型貨車前往萬丹三夏地板公司搬運貴廠與提供贊助本系工廠學生實習材料。			

活性天然物技術研發中心

一、執行項目					
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內容			備註
舉辦儀器教育訓練課程		辦理 2 場儀器教育訓練課程			
舉辦學程課程		辦理「活性天然物技術學程」			
儀器採購招標		辦理儀器採購招標相關事宜			
舉辦研討會及展示會		辦理 2 場大型研討會及 1 場展示會			
教育部補助計畫實地訪視		辦理教育部「97 年度活性天然物技術研發中心」計畫實地訪視			
教育部補助計畫經費收支結算		辦理教育部「97 年度活性天然物技術研發中心」計畫經費收支結算			
二、技術研發執行情形					
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內容			備註
技術開發		解毒酵素系統誘發活性評估技術平台			
		超臨界分餾萃取技術平台			
三、經費執行情形					
科目	經費類別	上次結餘	收入	支出	總結餘
資本門	教育部補助款		3,400,000	3,400,000	0
	學校配合款		0	0	0
	企業配合款		0	0	0
經常門	教育部補助款		1,000,000	1,000,000	0
	學校配合款		0	0	0
	企業配合款		0	0	0
	儀器出借收入		0	0	0
	其他		0	0	0
合計			4,400,000	4,400,000	0

動物疫苗及佐劑技術研發中心

一、執行項目					
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內容			備註
動物醫學研習營		1、活動地點:獸醫系館 VM106 大型教室 2、活動日期: 98 年 2 月 4 日至 5 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 3、參加對象:各相關領域學術界、產業界及相關單位代表共 120 人參與並熱烈討論。			
1. 微射流均質機操作講習說明會		1. 98 年 1 月 15 日, 14:00-16:30, 獸醫系館 VM312 教室			
2. 多功能螢光冷光儀操作講習說明會		2. 98 年 3 月 20 日, 15:00-16:00, 獸醫系館 VM312 教室			
3. 棚板式冷凍乾燥操作講習說明會		3. 98 年 4 月 13 日, 13:30-15:00, 獸醫系館 VM312 教室			
4. 超高速離心機操作講習說明會		4. 98 年 4 月 24 日, 13:30-15:00, 獸醫系館 VM312 教室			
二、技術研發執行情形					
工作項目		實際執行內容			備註
1. 豬鏈球菌不活化菌苗之研發		1. 豬隻攻毒試驗(II)			
2. 豬隻 TLR-4 多型性分析		2. 純化 TLR-4 protein			
三、經費執行情形					
科目	經費類別	上次結餘	收入	支出	總結餘
資本門	教育部補助款	0	0	0	0
	學校配合款	0	0	0	0
	企業配合款	0	0	0	0
經常門	學校配合款	1,150,000	0	614,252	535,748
	企業配合款	0	0	0	0
	儀器出借收入	597,377	163,800	9,200	751,977
	其他	0	0	0	0
合	計	1,747,377	163,800	623,452	1,287,725

玖、上次會議紀錄及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上次會議提案	決議	執行情形
案由一 獸醫系學位名稱英文更名為 Doctor of Veterinary Medicine (DVM)，請討論。	照案通過並提校務會議討論。	本案經本校第 37 次 (98.01.12) 校務會議決議通過。
案由二 生命科學系與生物科技研究所整合案，決定朝『一系一所』方向整合，請討論。	照案通過並提校務發展委員會討論。	本案經本校 97 年度第 2 次 (98.01.05) 校務發展委員會決議通過。
案由三 修訂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動物醫院設置辦法，請討論。	照案通過並提校務會議討論。	本案經本校第 37 次 (98.01.12) 校務會議決議通過。

拾、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農學院

案由：訂定本院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指標，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教務處 98 年 04 月 14 日 (98) 教課字第 040 號函及教育部獎勵科技大學及技術學院教學卓越計畫要點規定辦理。
- 二、本案業本院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 (98.04.23) 院主管會議通過。
- 三、本院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指標如附件一 (第 9 頁)。

決議：照案通過，送教務處核備。

提案二

提案單位：農學院

案由：本院擬申請設置校級熱帶生物科技中心，請討論。

說明：

- 一、為加強及提昇本校在生物科技教學、研究及產學合作，擬申請成立校級熱帶生物科技中心。
- 二、本案業本院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 (98.02.19) 院主管會議通過。
- 三、熱帶生物科技中心設置辦法如附件二 (第 10 頁)。

決議：照案通過，報請校長核定。

拾壹、臨時動議：

農學院教育目標：

本院以生物學、化學及生態學為教學基礎，將所屬系所劃分為「動物產業學群」、「水產學群」、「植物產業學群」、「食品科學學群」與「生命科學學群」等5大學群作為教學主軸。各層級之教學目標如下：

大學部：

大學部將以基礎學科教學為重心，除強化學生基礎學科及提昇語文能力外，並輔以學程教學方式，引導學生確認專業發展方向，以學習符合多元社會所需之相關知識，務使其畢業後即可投入職場。

碩士班：

碩士班以朝多元、專精、理論與實務並重且能配合產業需求之研究方向為發展重點，以培育理論及實務並重之中高階專業及管理人才。

博士班：

配合國家發展暨全球科技脈動，培育永續發展之農業高階專業及管理人才。

農學院核心能力：

1. 具有農業專業能力。
2. 分析及解決問題能力。
3. 創新能力。
4. 有效溝通與協調合作能力。
5. 專業及社會倫理。
6. 領導團隊及分工處事能力。
7. 基本語文能力。
8. 國際視野。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熱帶生物科技中心設置辦法

- 第一條 為提昇國立屏東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生物科技及相關領域之研究，培育國內生物科技之人才並促進該產業之發展，特依本校組織規程第十五條規定設置『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熱帶生物科技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
- 第二條 本中心任務如下：
- 一、提昇生物科技及相關領域之研究。
 - 二、培育生物科技相關專業人才。
 - 三、協助生物科技產學研發應用。
 - 四、提供生物科技專業諮詢之服務。
- 第三條 本中心置主任一人，綜理中心業務，由院長提名副教授以上專任教師經校長核聘兼任之。
- 第四條 本中心設若干特色實驗室，從事熱帶生物科技相關議題之研究、教學與推廣，各特色實驗室管理及設置準則另訂之。
- 第五條 本中心設學術諮詢委員會，置學術諮詢委員五人至七人，任期一學年得連聘，提供有關生物科技研究、教學及服務等業務諮詢，由校長就校外學者專家遴聘擔(兼)任之，中心主任為當然委員。
- 第六條 本中心各項研究計畫如有涉及公民營企業及機構委託研究或建教合作等之業務服務事項，悉依本校技術合作相關規定辦理。
- 第七條 本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